

雷州市环境保护局

雷环罚〔2019〕20号

雷州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

雷州市信通糖业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914408827665779627 法定代表人：马松林

地址：雷州市纪家镇

2019年1月24日，雷州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人员对雷州市信通糖业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发现你公司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利用无防渗漏措施的低洼山坑存贮污水。

以上事实，有《调查询问笔录》、《现场检查笔录》、现场图片等证据为凭。

雷州市信通糖业有限公司利用纪家镇官长村南边方向约600米处的一个无防渗漏措施低洼山坑存贮污水，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四十五条“排放工业废水的企业应当采取有效措施，收集和处理产生的全部废水，防止污染环境。含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工业废水应当分类收集和处理，不得稀释排放”的规定。

我局于2019年5月16日以《雷州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雷环罚告字〔2019〕12号）告知你（糖厂）陈述申辩权和听证申请权。你（糖厂）在法定期限内未向我局提出书面听证申请，也未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五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限期采取治理措施，消除污染，处以

罚款；逾期不采取治理措施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可以指定有治理能力的单位代为治理，所需费用由违法者承担：…（九）未按照规定采取防护性措施，或者利用无防渗漏措施的沟渠、坑塘等输送或者存贮含有毒污染物的废水、含病原体的污水或者其他废弃物的。…有前款第一项、第二项、第五项、第九项行为之一的，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的规定。

我局决定对当事人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五条处罚拾贰万元（12万元），上缴国库。同时要按照相关规定治理，延长治理时间1个月。

限于接到本处罚决定之日起15日内缴至指定银行和账号。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我局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一条第一项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

收款银行：广东雷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户名：雷州市环境保护局

账号：80020000002424010

你单位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湛江市生态环境局或者雷州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行政处罚决定的执行。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雷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9年6月10日